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補充資料

在房屋署開設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

在 2021 年 3 月 1 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提供資料，說明擬設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如何加強政府有關過渡性房屋的工作。我們的答覆如下。

2. 過渡性房屋專責小組（專責小組）一直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提供過渡性房屋單位，帶頭倡導和加快落實由這些機構建議和推行的各項措施，以增加過渡性房屋供應，紓緩居住環境欠佳並長時間輪候公屋的家庭面對的困難，並就過渡性房屋項目的各方面積極向非政府機構提供建議和意見，包括有關就 2020 年 6 月實施的資助計劃申請資助的事宜。截至 2021 年 5 月中，我們已覓得土地，足以在 2022-23 年度或之前提供約 14 000 個過渡性房屋單位，這些項目很多仍未動工，或仍在深入研議中。
3. 指定為專責小組副主管的擬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將擔當重要角色，與政府內外各方的持份者合作，推展這些過渡性房屋項目，包括探討這些項目往後發展的範疇和加快發展的可能性。專責小組亦有需要繼續審視把其他臨時空置的政府或私人土地或物業作過渡性房屋的可行性，並探討各種可行方案，務求盡快達到目標。
4. 專責小組在過去兩年來一直致力倡導開展過渡性房屋項目，惟籌劃中的項目數目大增，加上有 9 個已啟動項目（這些項目已進入規劃及／或設計階段）急需加快動工，以提供超過 3 000 個過渡性房屋單位，令專責小組工作量日趨繁重。因此，我們有迫切需要在專責小組開設副主管職位，以在首長級層面提供政策和行政方面的支援，特別是善用現時專責小組內包含多個界別專業人員的有限人力資源，以應付預計未來數年急增的工作量。

5. 我們必須借鑑所得的經驗，並在以往工作的基礎上繼續努力，務求在 2022-23 年度或之前達到提供 15 000 個過渡性房屋單位的目標。副主管將協助促進與各決策局／部門互相協調，考慮如何加強非政府機構所需的協助，密切監察其項目的推行情況，並因應相關持份者的意見和項目推行初期出現的問題，適時檢討和調整各項政策及支援措施。該人員亦會與不同專業機構聯繫，例如香港建造商會和市區重建局等，以支援非政府機構盡早推展和完成過渡性房屋項目。由於推行項目的時間表緊迫，且許多項目十分複雜，為確保項目進度不受影響，盡早開設專責小組副主管職位至關重要。此外，專責小組極需首長級人員支援，以探討和制訂增加過渡性房屋供應的措施，包括推行先導計劃，例如使用合適和入住率偏低的酒店和賓館房間作為過渡性房屋的先導計劃。

6. 就過渡性房屋項目的財務控制方面，首長級人員的監督同樣重要。專責小組副主管將帶領該小組評審和監察資助計劃下所有獲資助的過渡性房屋項目的預算和開支，並監督監察機制，包括完備的審核程序和審計措施，確保審慎善用公帑，從而達到所訂目標。政府向非政府機構發出有關過渡性房屋項目顧問及建築合約的採購和執行指引，該人員亦會督導這些指引的檢討和所需的修訂工作。

7. 擔任擬設專責小組副主管職位的人員須與不同背景的持份者合作，包括各決策局／部門的首長級人員、區議會、區內持份者組織、專業團體、非政府機構及私營機構等。該人員應具備所需經驗、管理能力和知識，能夠帶領專責小組與政府內外各方人士交流和協作，促進與地區人士和持份者聯繫。該人員亦應在政策制訂和提供秘書處支援方面具備豐富經驗。鑑於所涉職責範圍既深且廣，我們建議由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人員出任該職位。

運輸及房屋局
2021 年 5 月